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西路9号省政府办公区会展楼三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〇二四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深化债券注册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关于注册制下提高中介机构债券业务执业质量的指导意见》、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或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挂牌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规则”）、发行人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引自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审计报告和发行人出具的2023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本报告其他内容及信息来源于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请投资人关注并独立做出投资判断。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 录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5
三、发行人2023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7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9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9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0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1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1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11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11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2023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且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仍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20海控02、20海控03、20海控04、21海控01、21海控02、22发控01、23发控01、23发控Y1（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114651.SZ	149111.SZ	149112.SZ	188847.SH
债券简称	20海控02	20海控03	20海控04	21海控01
债券名称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品种一）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品种二）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债券期限	3+2（年）	3+2（年）	5+2（年）	3+2（年）
发行规模（亿元）	22.00	15.00	4.00	9.00
债券余额（亿元）	9.00	0.04	4.00	9.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4.00%	2.88%	3.29%	3.7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无	无	无
起息日	2020.01.14	2020.04.28	2020.04.28	2021.10.14
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付息日	每年1月14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每年4月28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每年4月28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每年10月14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A / -	AAA / AAA	AAA / AAA	AAA / 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 / -	AAA / AAA	AAA / AAA	AAA / AAA

债券代码	185152.SH	133361.SZ	133398.SZ	115243.SH
债券简称	21海控02	22发控01	23发控01	23发控Y1
债券名称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期限	3+2（年）	3+2（年）	3+2（年）	2+N（年）
发行规模（亿元）	11.00	10.00	15.00	5.00
债券余额（亿元）	11.00	10.00	15.00	5.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38%	3.98%	4.60%	3.48%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无	无	无
起息日	2021.12.21	2022.12.06	2023.01.10	2023.04.19
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付息日	每年12月21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每年12月6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每年1月10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每年4月19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A / AAA	AAA / AAA	AAA / AAA	AAA / 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 / AAA	AAA / AAA	AAA / AAA	AAA / AAA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挂牌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信用风险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重大事项。

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5次。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重大资产质押	发行人质押持有的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机场”）14亿股，累计质押数量为14亿股，占我公司所持有海南机场股份（28亿股）的50%，占海南机场总股本的12.25%。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	就此事，受托管理人已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审计机构发生变更	发行人鉴于其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签订的审计业务服务合同期限届满，根据发行人安排及业务发展需求，改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2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	任清华同志自2021年11月起担任发行人董事、总经理职务，同时为发行人信息披露负责人。根据海南省人民政府决定，任清华同志不再担任总经理职务。上述变动发生后，发行人总经理仍有待任命。由于发行人的总经理同时担任信息披露负责人，在新的总经理到任前，由发行人法定代表人代为履行信息披露负责人的相关职责。		
子公司股份解除质押	2023年11月15日，发行人已全部解除对子公司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质押。		

押暨出售 转让	发行人于2023年6月19日与子公司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的海南机场2,80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海南机场总股本的24.51%）转让给海南机场集团，股票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87.5亿元。 2023年11月15日，发行人已全部解除对海南机场股权的质押，同时协议转让海南机场股份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释说明和 相关证据 ，确认该 重大事项 属实，督 促发行人 发布临时 公告。	
子公司股 份质押	发行人子公司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280,000万股，占海南机场总股本（1,142,530.9602万股）的比例为24.51%。根据海南机场公告，海南机场集团将其持有的海南机场股份140,000万股进行质押，累计质押数量为140,000万股，占海南机场集团所持有本公司股份（280,000万股）的50%，占公司总股本（1,142,530.9602万股）的12.25%。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范围为海洋油气开发利用；热带农副产品开发；海洋水产品开发；汽车、派游、玻璃、浆纸、医药、工业项目开发；非食用盐加工；非食用盐销售；食盐生产；食盐批发；公路、港口、水利、城市供水、燃气、电力、环保项目开发；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投资；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保咨询服务；水力发电；非融资担保服务；融资咨询服务；办理参股、控股项目的投资业务；办理投资项目的资产管理；办理建设项目的咨询、策划、论证业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及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3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338.75亿元，产生营业成本301.21亿元。2023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4.26亿元，实现净利润-1.71亿元。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状况

表：发行人2023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度/末	2022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流动资产合计	694.54	678.23	2.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8.42	1,127.14	4.55%
资产总计	1,872.96	1,805.37	3.74%
流动负债合计	345.53	279.92	23.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4.84	763.80	-2.48%
负债合计	1,090.37	1,043.72	4.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2.59	761.64	2.7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4.51	496.64	3.60%
营业收入	338.75	184.23	83.88%
营业利润	4.26	-17.00	-125.06%
利润总额	3.91	3.61	8.48%
净利润	-1.71	2.71	-163.3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	-5.52	-2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	-52.30	-120.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0	-61.33	-53.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	58.91	-76.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6	-54.65	-92.94%
资产负债率（%）	58.22	57.81	0.70%
流动比率	2.01	2.42	-17.04%
速动比率	0.78	0.94	-16.84%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海控02、20海控03、20海控04、21海控01、21海控02和22发控01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23发控01和23发控Y1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表：23发控0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33398.SZ	
债券简称：23发控01	
发行金额：15.00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与约定用途一致。

表：23发控Y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15243.SH	
债券简称：23发控Y1	
发行金额：5.00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与约定用途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临时补流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并进行专项管理。报告期内，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三）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结果

截至报告期末，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四）募集资金变更及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债券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适用信息披露要求。

（五）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故不涉及现场检查安排。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2年度和2023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184.23亿元和338.75亿元，净利润分别为2.71亿元和-1.71亿元。2022年度和2023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195.41亿元和379.88亿元。总体来看，发行人偿债意愿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盈利能力、资产负债结构、融资能力和现金流基本稳定，未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变化。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的变动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我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存续债券中，无债券设有增信机制安排。

本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增信机制及有效性无变化。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21 海控 02 投资者保护条款包括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22 发控 01 投资者保护条款包括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23 发控 01 投资者保护条款包括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23 发控 Y1 投资者保护条款包括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约定的承诺事项。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债券偿付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

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14651.SZ	20 海控 02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1 月 14 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3+2（年）	2025.01.14
149111.SZ	20 海控 03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4 月 28 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3+2（年）	2025.04.28
149112.SZ	20 海控 04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4 月 28 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5+2（年）	2027.04.28
188847.SH	21 海控 01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10 月 14 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3+2（年）	2026.10.14
185152.SH	21 海控 02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12 月 21 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3+2（年）	2026.12.21
133361.SZ	22 发控 01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12 月 6 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3+2（年）	2027.12.06
133398.SZ	23 发控 01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1 月 10 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3+2（年）	2028.01.10
115243.SH	23 发控 Y1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4 月 19 日付息,节假日顺延	2+N（年）	2025.04.19

注：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利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未发生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114651.SZ	20海控02	发行人已于2023年01月16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49111.SZ	20海控03	发行人已于2023年04月28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49112.SZ	20海控04	发行人已于2023年04月28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88847.SH	21海控01	发行人已于2023年10月16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85152.SH	21海控02	发行人已于2023年12月21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33361.SZ	22发控01	发行人已于2023年12月06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33398.SZ	23发控01	不涉及本息偿付
115243.SH	23发控Y1	不涉及本息偿付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均已按相关要求发布相应临时公告。详情请见本报告“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